

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征求《学校食堂从业人员管理规范》黄石市地方标准意见的反馈结果公示

根据《湖北省地方标准管理办法》《关于下达 2024 年度第一批黄石市地方标准制订项目计划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《学校食堂从业人员管理规范》黄石市地方标准（征求意见稿）已由相关单位完成起草，并于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1 日之间面向各有关单位、组织，广大市民征求意见。现将有关反馈结果公示如下：

1. 征求黄石四所在黄高校：湖北师范大学、湖北理工学院、湖北师范大学文理学院、湖北工程职业学院；黄石较大规模的中小学幼儿园：大冶一中、尹家湖幼儿园、阳新一中、富川中学、闰光小学、黄石十六中等 20 余家单位意见，收到 16 家单位的意见回复，起草小组已向意见提出单位协调完成修改。

2. 在市市场监管局门户网站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未征集到相关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地方标准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

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4年5月8日

